

“文学淮军”擂台 征文 第十季

生活小趣

王国梁



心有所期，忙而不茫

黄丽娥



我一直记得小时候见过的那一幕:晚饭后,父亲搬了一把椅子坐在院子中央,然后开始拉他那把心爱的二胡。那把古老的二胡音色依旧清亮,它平时就待在角落里,跟一堆被人遗忘的旧家什为伍,可它到了父亲的手中,仿佛枯木逢春一般,突然就焕发了生机,发出悠扬的声音。晚风清凉,树影婆娑,偶有夜鸟惊飞,但父亲仿佛忘了周围的一切。他认真地拉着二胡,在他看来,每一根琴弦似乎都是有生命的,他要用它们演奏出心中的喜怒哀乐,演奏出生活的酸甜苦辣。

我不大清楚父亲拉二胡的水平怎样,他好像也不在乎演奏的技巧和演奏的效果,毕竟这只是他的业余爱好。父亲跟人学过一段时间的二胡,后来就自己揣摩。我想,任何艺术门类都是有层次的,很高的层次不是一般人能够抵达的,但这一点并不妨碍不同层次的人自得其乐,享受其中。这就如同下棋,无论水平如何都能从中找到乐趣。

父亲也一样,他的演奏水平不见得有多高超,但拉二胡让他忘了所有的疲惫和苦涩,沉醉其中,浑然忘我。白天的时候,父亲下地干农活。每天在田间挥汗如雨。可到了晚上,他不仅不肯早早躺下歇息,还要拉一会儿二胡。母亲有时候会嗔怪,说:“下地累得半死,回来了不歇着,还要摆弄那玩意!”父亲慢悠悠地说:“拉二胡能解乏。”在我听来,父亲的琴声悠扬婉转,能让人的心慢慢静下来。

父亲拉二胡的时候与下地干活时简直判若两人。他拉二胡的时候,身体舒展自由,表情放松愉悦,有时候还会轻轻摇晃身体。父亲在享受属于他的闲暇时光,那份难得的安静让他沉浸其中。而在田里干

活的父亲,像一只灵动的豹子,活力满满,而且总是片刻不停。父亲总是怕手头的活干不完,所以我很怕跟父亲下地干活,每次和他下地,总是会被他催促,有时他还会冲我怒吼。可是拉二胡的父亲,脾气却很好。大概因为他心情好,脾气才好。

我小时候不理解父亲的做法,多年后才理解了他的生活态度。在父亲看来,成年人肩上的责任和压力是不可避免的,生活就像一堵墙。但是再厚再高的生活之墙,也会有一丝丝缝隙,这缝隙就是生活的小趣味。父亲要让生活的缝隙开出花来,他拉二胡,其实就是在放松身心,用来抵御生活的劳累和沉重,用来对抗人生的枯燥和无奈。每个人的生活都不可能繁花似锦,但只要生活的墙上开出几朵小小的花,人生就不失为一幅美丽的画。

我们每个人都在努力寻找生活缝隙里那零星的花开。比如我的母亲,她喜欢种花。她种了满院子的花花草草,打理花草时却一点都不觉得累。母亲经常静静地坐在花前,有时还会跟花儿说话。有了这些花花草草,她的生活就不再是沉沉的负累;有了这些花花草草,她的人生就多了缤纷的色彩。我受父亲和母亲的影响,也在努力寻找属于自己的花开。每天下班回到家,我都会看一会儿书,或者写一些文字。美好的文字带给我的,是劳累之余的轻松和愉悦。今生今世,有书可读,有字可写,对我来说就是最幸福的。我的这个爱好看得见的收获甚少,但足以让我的精神世界丰盈充实。

生活小趣,人生大美。有了这些小趣,人生就有了五彩的点缀,多了几许欢乐和幸福。

白天开三轮车给人送货拉货,晚上摆地摊,偶尔还在快餐店兼职洗碗,每天忙个不停。即便这样,他还偶尔抽空带着儿子出去走走,让儿子看看早晨升起的太阳。当太阳出来的那一刻,路上投下了长长的树影、人影,以及那些一闪而过的车流影子,他儿子兴奋得手舞足蹈,不停地比划着自己看到的一切。老人干瘪的脸上露出难得一见的笑容,这大概是老人最期待的幸福吧。

人生这么漫长,在忙忙碌碌的岁月里,谁能没有那么一段苦寒的日子,如若没有一点期待点缀岁月里的沟沟坎坎,如何熬过那些漫漫长夜?

很喜欢看过的一段话:“要有大大小小的期待,生活才不会百无聊赖。你在追逐光的同时,你也是光呀。”

多么朴实的一段话,却说到了很多人的心坎上。我们大部分人都是普通人,注定要过着平凡的生活,自然避免不了要面对生活的一地鸡毛。即便如此,我们也该有一些大大小小的期待来给生活增添不一样的色彩。

岁月匆匆,愿我们都心有所期,忙而不茫,活成最亮的那一束光。

忙是生活的常态,能在生活中忙而不茫也是一种人生的智慧。

一个朋友干过快递分拣,送过外卖,进过厂。如今在一家公司上班,每天依然忙得早出晚归,加班是常有的事。偶尔聚会,大家都在吐槽各自的苦,以及迷茫的未来。唯有她一脸同情地倾听,欲言又止。

一个偶然的机会,看到她荷锄走在田埂上的图片。我心里一惊,以为她辞职回家了,一问才知道,那是她租的菜地。小小的一块菜地被她种出五颜六色的灿烂,红的是小米椒,绿的是生菜,紫的是紫甘蓝……周围缀着颜色各异的雨花石,远远望去一片生机盎然。

别人都笑她没苦硬吃,每天上班这么忙、这么累,周末好不容易休息一下,还要瞎折腾。她却笑了笑说:“看!这些菜长得挺好,五颜六色的,这灿烂不就是生活该有的色彩吗?”

原来,那是她对生活的期待。原来,忙而不茫是属于那些像她一样在忙碌的生活中却还心有所期的人。

多年前的一位邻居,年过花甲,家里还有智力障碍的儿子需要照顾,他不敢松懈,生怕自己不在了,孩子就没有了依靠。于是,他

与书为伴

钱永广

吃喝玩乐是人的天性,可我身边的老张,却是一个例外。他退休后,竟然一头扎进图书馆,迷上了读书,这让我十分意外。

一次我们聚餐,老张谈起读书的体会时说,他原本并不是一个爱读书的人,可退休了,没有了人来人往,为打发孤独的生活,见身边的人都有爱好,他才开始尝试读书。两年多来,他已细细读过《红楼梦》《三国演义》等中外名著20来本,每一本书他都读得特别认真,有的书他还反复读了两三遍,越读对书越是爱不释手,再也不觉得无聊了。老张说:“年轻时我也想过要挤时间读书,可也只是想想而已。现在退休了,生活轨道变了,我有时间尝试读书了,真是不读书不知道读书的乐趣,这个乐趣真是太美妙了。”

单位里有一个门卫,也是个老头。有一次,我去他住的一楼宿舍拿快递。推开门,我发现平时只会端茶倒水、拖地抹桌的老人,正在埋头看一本《基督山伯爵》。顿时,我眼中的他,再也不是一个普通的看门老头。在精神世界里,他富有而充实。

平凡人的世界也许很小,但通过读书,却可以看到书中从未接触过的世界,才会明白生活中的很多苦难,都只是肉体上的,只要心灵能够得到滋养,一个人就不会孤独。

在我家小区附近,我常见到一个骑电动三轮车,靠收废品维持生计的老人。一个周末,在楼上听见他在楼下吆喝着收废品,我赶忙下去准备把仓库的废品卖给他。就在他整理那些废旧报刊时,他拿起一本杂志慢慢阅读起来。那一刻,他似乎忘记了他是一个收废品的,他蹲在那里,竟独自沉浸在阅读的乐趣中。

在我的诸多读友中,我还认识一个叫阿青的打工者。他在一家建筑工地打工,每天晚上,他在工地吃过晚饭后,就会跑去附近的一家图书馆。那个图书馆我也常去,我们算是常客。我发现,在所有的书籍中,他最喜欢阅读的是小说。他说,书就像人生的伴侣,书里面,有作者对社会的思考,会让他产生很多共鸣。说到书,他的眼睛是亮的,那种对书的热爱,只有读书人才能体会。

书不会嫌贫爱富,它不会拒绝任何一个喜欢读书的人。